

**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我们认真审阅相关材料，基于独立判断立场，现就恒林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恒林）关于以控股子公司浙江永裕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裕家居）52.5964%股份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吉支行申请并购贷款是根据并购业务的需要及从公司实际情况出发，能有效提高公司现金流，有利于促进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且不损害中小股东利益。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及偿债能力。现以恒林持有的永裕家居 52.5964%股份质押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已履行必要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

独立董事：秦宝荣、徐放

2023年3月1日